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对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和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编制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020年3月31日,米易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20-510421-03-03-443499]FGQB-0052号文件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

本项目位于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属于新建项目。本项目占地20515.43m²,新建9栋猪舍、1栋饲料加工厂房及1栋综合楼等,并建设相关配套设施。项目采用自繁自养,年出栏生猪6000头,常年存栏生猪3763头。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于2020年9月15日委托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0.9.16— 2020.9.28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1.12.7— 2021.12.20	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报纸	2021.12.10	四川科技报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公示(登报公示第一次)
信息张贴公告	2021.12.9— 2021.12.22	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现场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委托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0年9月16日在攀枝花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概况;(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第一次公示时间及内容均满足《办法》第九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攀枝花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panzhuhua.gov.cn/zwgk/gzdt/gggs/1687263.shtml>）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0年9月16日。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Panzhihua Municipal Government website.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government logo and name, navigation links, and a search bar.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ublic participation announcement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Public Participation and First Announcement' of the 'Sichuan Daxi Breeding Co., Ltd. Miyi County Shide Town Shanyu Cavity Breeding Farm Construction Project'. The announcement details the project's name, locati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both the construction unit and the assessment agency.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www.panzhuhua.gov.cn 发布时间：2020-09-16 来源：行政审批科 选择阅读字号：[大 中 小] 阅读次数：3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已委托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 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
- 3、建设地点：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
- 4、建设单位：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 5、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1座标准化养殖场，年出栏6000头生猪。

(二)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彝族村田湾社69号
联系人：吴朝华
联系电话：13982343148
邮箱：694640884@qq.com
邮编：617000

(三)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攀枝花市东区金沙江大道东段1471号
联系人：吕工
联系电话：13548217573
邮箱：596711504@qq.com
邮编：617000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见附件1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附件：[附件1 公众意见表.docx](#)

分享：

第一次网络公示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除网络公示外，未采取其它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内容及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第十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12月7日，共10个工作日。项目在二次公示时已经同步进行了现场公示和两次登报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接到任何相关意见或建议。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网络平台公开的方式，在国环环境工程咨询网站（<http://www.scsah.cn/>）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稿链接网址（<http://www.scsah.cn/tzgg/1221/38219-1.shtml>），公示时间为2021年12月7日。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21-12-07 来源: 盛安和环保 编辑: 管理员 打印 关闭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 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 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 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

建设性质: 新建

工程总投资: 2300万元

建设规模: 项目新建9栋猪舍、1栋饲料加工厂及1栋综合楼等, 并建设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年出栏生猪6000头, 常年存栏生猪3763头。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猪舍、污水处理设施、粪污堆积处理间恶臭、沼气、饲料加工粉尘。

2、水污染物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猪尿、圈舍冲洗废水、粪便渗滤液)、车辆消毒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猪粪、沼渣和污泥、病死猪、分娩废物、医疗废物、员工生活垃圾等。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猪叫声、设备噪声、车辆运输噪声。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猪舍恶臭通过喷洒除臭剂、优化养殖工艺及饲料、控制饲养密度、及时清理猪舍、及时杀菌消毒、加强通风、猪粪及时清运、加强绿化等控制;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通过喷洒除臭剂、EM制剂、杀虫剂等控制; 粪污堆积处理间通过喷洒除臭剂、EM制剂、杀虫剂等控制; 沼气池产生的沼气作为员工生活燃料; 饲料加工粉尘通过设置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本项目雨水经雨水收集沟收集后排至项目区西面冲沟, 再经黑谷田沟和纳尔河, 最终进入雅鲁江。

养殖废水、车辆消毒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经沼气池处理后, 经管道进入沼液暂存池, 通过沼液输送管道输送至果园内粪粪池, 作为周边果园肥料使用, 不外排。

3、固废治理措施

医疗废物经收集暂存后,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猪粪、沼渣和污泥收集后排至粪污堆积处理间, 经堆肥后, 作为周边果园肥料使用; 病死猪及分娩废物经安全填埋并进行安全填埋; 废脱溶剂交给厂家回收处置;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垃圾收集点,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设备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振垫、墙体阻隔等环保措施后, 可实现场界达标。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选址符合当地政府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重大环境制约要素, 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 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 措施有效。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小, 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只要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 本项目在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建设, 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我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 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简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盛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吕工

联系电话: 13548217573

联系地址: 攀枝花市东区金沙江大道东段1471号

(2) 建设单位(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吴朝华

联系电话: 13982343148

邮箱: 694640884@qq.com

联系地址: 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对本项目报告书内容的意见和建议; 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附件列表

1 杉木洞养殖场环评书(征求意见稿)

2 附件1 公众意见表

第二次网络公示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公示稿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述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3.2.2 其他

1、报纸

项目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一次登报公示(2021年12月10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和个人可在公示期间, 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和反馈
电话: 15884606350 63090137@qq.com
每段 22 号

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并详细填写公众意见表, 但不接受与环保无关的问题。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示
限责任公司青川县平峰铝业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www.scsah.cn/tzgg/1221/38219-1.shtml>
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 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 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 联系人: 吴朝华; 联系电话: 13982343148; 邮箱: 694640884@qq.com。
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为: 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报公示起 10 个工作日内。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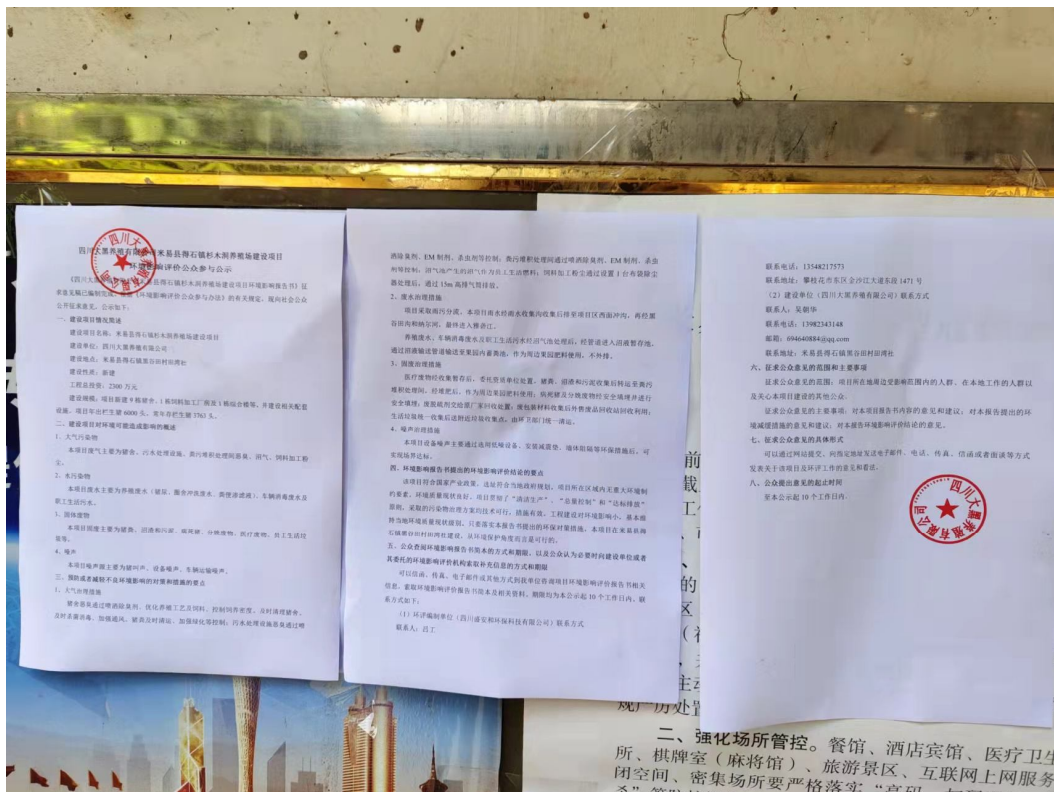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公示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scsah.cn/tzgg/1221/38219-1.shtml>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 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 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田湾社; 联系人: 吴朝华; 联系电话: 13982343148; 邮箱: 694640884@qq.com。
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为: 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报公示起 10 个工作日内。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正大食品(梓潼)有限公司环境影响
为保障公众环境参与信息, 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传真、当面沟通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报公示起 10 个工作日内。
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0 日

第一次登报公示

2、现场公示

项目业主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米易县得石镇黑谷田村公示栏进行了现场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现场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公众可以通过网络平台查阅项目建设内容。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除采取了现场公示、登报公示和网络公示外，未开展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6 其他

项目登报公示的报纸均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米易县得石镇杉木洞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大黑养殖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